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25年2月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价格的公告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珠三角五市)

(执行时间: 2025年2月)

单位,分/千瓦时(含税)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分/千瓦时)				容(需)量电价	
	t // *	± 15° k/k /37					五 放 二 仁 惠 田	7.02.0.12.4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上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贺用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单一制	不满1千伏	81. 666875	51.13	1. 53	22.40	3. 84	2. 766875	170. 426875	136. 896875	81.666875	32. 746875	/	/
		1-10 (20) 千伏	79. 206875	51.13	1. 53	19.94	3. 84	2. 766875	165. 206875	132.716875	79. 206875	31. 81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74. 976875	51.13	1. 53	15. 71	3. 84	2. 766875	156. 216875	125. 526875	74. 976875	30. 206875	/	/
用电	两部制	1-10 (20) 千伏	71. 866875	51.13	1. 53	12.60	3. 84	2. 766875	149.606875	120. 236875	71.866875	29. 026875	36. 1	22.6
		35-110千伏	69. 356875	51.13	1. 53	10.09	3. 84	2. 766875	144. 266875	115. 966875	69. 356875	28. 066875	31	19.4
		220千伏及以上	66. 586875	51.13	1.53	7. 32	3. 84	2. 766875	138. 376875	111. 256875	66. 586875	27. 016875	26. 1	16. 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广州、珠海、佛山、中山、东莞五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 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含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惠州市)

(执行时间: 2025年2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	容(需)量电价			
H.	由 公 米	电压等级	(N / T F		L =====++/N IB		乏 幼二仁典田	北京州井人五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不满1千伏	79. 026875	51.13	1. 53	19. 76	3. 84	2. 766875	164. 816875	132. 406875	79. 026875	31.746875	/	/
	单一制	1-10 (20) 千伏	76. 566875	51.13	1. 53	17. 30	3. 84	2. 766875	159. 586875	128. 226875	76. 566875	30. 80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72. 336875	51.13	1. 53	13. 07	3. 84	2. 766875	150.606875	121.036875	72. 336875	29. 20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69. 226875	51.13	1. 53	9. 96	3. 84	2. 766875	143. 986875	115.746875	69. 226875	28. 016875	36. 1	22.6
	两部制	35-110千伏	66. 716875	51.13	1. 53	7. 45	3. 84	2. 766875	138.666875	111. 486875	66.716875	27. 066875	31	19.4
		220千伏及以上	63. 946875	51.13	1. 53	4.68	3. 84	2. 766875	132.776875	106.776875	63. 946875	26. 016875	26. 1	16.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惠州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江门市)

(执行时间: 2025年2月)

单位:分/千瓦时(含税)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分/千瓦时)				容(需)量电价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ハ/ボデ		上网环节线损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折价	北方州甘入五			平时段	低谷时段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不满1千伏	81. 286875	51.13	1. 53	22. 02	3. 84	2. 766875	169. 616875	136. 246875	81. 286875	32. 606875	/	/
	单一制	1-10 (20) 千伏	78. 826875	51.13	1. 53	19. 56	3. 84	2. 766875	164. 386875	132.066875	78. 826875	31.66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74. 596875	51.13	1. 53	15. 33	3. 84	2. 766875	155. 406875	124. 876875	74. 596875	30. 066875	/	/
用电	两部制	1-10 (20) 千伏	71. 486875	51.13	1. 53	12. 22	3. 84	2. 766875	148. 786875	119. 586875	71. 486875	28. 876875	36. 1	22.6
		35-110千伏	68. 976875	51.13	1. 53	9.71	3. 84	2. 766875	143. 466875	115. 326875	68. 976875	27. 926875	31	19. 4
		220千伏及以上	66. 206875	51.13	1. 53	6.94	3.84	2. 766875	137. 576875	110.616875	66. 206875	26. 876875	26. 1	16.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江门市除恩平市、台山市、开平市外地区。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 (东西两翼地区)

(执行时间: 2025年2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平 臣	4: 万/ 下凡时(召祝)
		rts 17" *** 197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分/千瓦时)				容(需)量电价	
HI F	日公米		(N (T T		1 =====================================		系统运行费用	北方州甘人五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单一制	不满1千伏	73. 116875	51.13	1. 53	13.85	3. 84	2. 766875	152. 266875	122. 366875	73. 116875	29. 496875	/	/
		1-10 (20) 千伏	70. 656875	51.13	1. 53	11.39	3.84	2. 766875	147. 026875	118. 176875	70. 656875	28. 56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66. 426875	51.13	1. 53	7. 16	3.84	2. 766875	138. 036875	110. 986875	66. 426875	26. 95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63. 316875	51.13	1. 53	4. 05	3. 84	2. 766875	131. 436875	105. 706875	63. 316875	25. 776875	36. 1	22. 6
	两部制	35-110千伏	60. 806875	51.13	1. 53	1. 54	3. 84	2. 766875	126. 106875	101.436875	60. 806875	24. 826875	31	19. 4
	•	220千伏及以上	58. 036875	51.13	1. 53	-1.23	3.84	2. 766875	120. 216875	96. 726875	58. 036875	23. 766875	26. 1	16.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汕头、潮州、揭阳、汕尾、阳江、湛江、茂名、肇庆市和江门恩平市、台山市、开平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粤北山区)

(执行时间: 2025年2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	容(需)量电价			
H.	由 公 米	+ 17**/m			L ======++		乏 放写怎典田	北京州井人五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不满1千伏	68. 226875	51.13	1. 53	8.96	3.84	2. 766875	141.866875	114.046875	68. 226875	27. 636875	/	/
	单一制	1-10 (20) 千伏	65. 766875	51.13	1. 53	6. 50	3. 84	2. 766875	136. 636875	109.866875	65. 766875	26. 70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61. 536875	51.13	1. 53	2. 27	3. 84	2. 766875	127. 656875	102.676875	61. 536875	25. 09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58. 426875	51.13	1. 53	-0.84	3. 84	2. 766875	121.036875	97. 386875	58. 426875	23. 916875	36. 1	22.6
	两部制	35-110千伏	55. 916875	51.13	1. 53	-3.35	3. 84	2. 766875	115.696875	93. 116875	55. 916875	22. 966875	31	19.4
		220千伏及以上	53. 146875	51.13	1. 53	-6.12	3.84	2. 766875	109. 826875	88. 416875	53. 146875	21. 906875	26. 1	16.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云浮、河源、梅州、韶关、清远市(不含连州市)五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价格表 (执行时间: 2025年2月)

单位: 亿千瓦时, 分/千瓦时(含税)

名称	序号	明细	计算关系	数值
	1	工商业代理购电量	1=2+3	102
电量	2	其中: 1. 优先发电电量	2	87
	3	2. 市场化采购电量	3	15
	4	工商业代理购电价格	4=5+6	51. 13
	5	其中: 1. 平均上网电价	5	47. 56
	6	2. 保障居民农业用电价格稳定的新增损益折合度电水平	6	3. 57
电价	7	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	7	1.53
电切	8	系统运行费用折价	8=9+10+11	3.84
	9	其中: 1. 辅助服务费用折价	9	0.14
	10	2. 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	10	0.90
	11	3. 煤(气)电容量电费折价	11	2.80